

第二批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典型案例发布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周慧)6月12日上午,海南省第二批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在海口举行。记者从会上获悉,该批案由省妇联、省检察院、省高院、省司法厅、省总工会等单位联合评选而出。

据介绍,该项评选旨在充分展现我省妇女儿童维权工作以及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的成效,提高妇女自我权益保障能力。记者了解到,此次评选出的“十大案例”,涉及当前人民群众广泛关注的女职工劳动保护、监护权变更、家庭教育令、人身安全保护令、妇女儿童人身权益、学生欺凌、法律援助等热点问题,为海南省今后办理类似案件做出了典型示范,为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提供了法律指引。

据悉,近年来,省司法厅将妇女儿童作为法律援助重点对象,建立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机制,有效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近三年来,全省分别受理妇女、未成年人法律援助12925件、9557件,为19.1万人次的妇女和0.96万未成年人提供免费法律咨询。

此外,全省法院严厉打击性侵害未成年人等严重挑战法律和伦理底线的犯罪行为,通过司法威慑高压遏制涉未成年人犯罪多发势头。

我省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发布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高潮 通讯员崔善红)今天,海南高院公布全省法院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十大典型案例,通过典型案例的评价、指引、警示、教育功能,引领社会新风尚,为未成年人安全、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海南高院表示,此次发布典型案例有助于纵深推进未成年人审判工作,进一步推进“护苗”专项行动。在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未成年人营造健康良好的成长环境等方面,海南法院将贡献更多司法力量。

10起典型案例

- ▶《以司法保护助力网络保护 狙击网络“披着羊皮的狼”》
- ▶《保护留守儿童安全和身心健康 督导失职父母承担家庭教育职责》
- ▶《为未成年人订婚违法 收受彩礼应依法返还》
- ▶《少年当众欺凌他人获刑 法庭训诫指导家长学育人》
- ▶《未成年子女主动控告家庭暴力 法院及时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
- ▶《实体刑+终身从业禁止+司法建议 司法三举措联动守护校园安全净土》
- ▶《短视频平台对用户发布涉未成年人信息审核不严 法院判决运营商对用户侵权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 ▶《未成年人自行签约做主播 法院依法认定合同无效》
- ▶《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纹身服务 司法建议相关职能部门加强监管》
- ▶《未成年子女起诉父亲索要抚养费 法院“法理情”结合促父亲主动履行》



海口开展第2剂乙肝疫苗免费接种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陈歆卓)6月12日,海口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布提示,目前我市正在开展第2剂乙肝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已在我市免费接种过第1剂乙肝疫苗,并间隔已满1个月以上的市民群众,请尽快前往接种单位免费接种第2剂乙肝疫苗。

据了解,免费接种乙肝疫苗项目是海南2024年省级民生实事项目之一,将为20至40岁未接种乙肝疫苗或无乙肝保护性抗体人群免费接种3剂乙肝疫苗。该项目采用“0—1—6”的免疫程序,共接种3剂乙肝疫苗,第1剂与第2剂接种间隔不少于1个月,第2剂与第3剂接种间隔不少于5个月,完成3剂全程接种方能起到最佳保护效果。

市疾控中心提示,如果不记得第1剂乙肝疫苗的接种时间,可登录“海易办”平台,选择“医疗服务”-“预防接种”,绑定个人信息后通过“接种档案”查询接种记录。为了方便后续乙肝疫苗剂次的预约工作,建议市民群众尽量到免费接种第1剂乙肝疫苗的接种单位接种第2剂。接种当天,需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以便核实身份信息,接种疫苗后要在留观区留观30分钟。

据了解,乙型肝炎病毒是由乙型肝炎病毒引起的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疾病。接种乙肝疫苗是预防乙肝最有效、安全、经济的健康投资,不仅可以保护95%以上的人群不受乙肝病毒的威胁,还可以降低85%—95%与乙肝病毒相关的死亡率。

“海易办”持续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一件事一次办”累计办件量超753万件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王子豪)记者从省大数据管理局获悉,作为全省政务服务“总入口”,4年来“海易办”创新构建“高效办、一次办、智慧办、贴心办”的海南政务服务模式,截至目前平台“一件事一次办”累计办件量超753万件。

据了解,“海易办”持续打造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政务服务体系,探索以“一件事”小切口,破解政务服务中的大问题、大障碍,整合多个部门事项,经过流程再造、化繁为简,推动跨部门联动,实现“一个窗口”“一个流程”“一套材料”套餐式受理。

新生儿一降生,就要办理各类证件,以往需要在多个窗口间来回奔波。记者了解到,“海易办”上线“出生一件事”后,只需在网上填写一份表单就可以轻松完成申请,实现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预防接种证、落户登记、医保参保登记、社保卡申领多事联办,解决新手爸妈的棘手问题。

一件事“一次办”“高效办”,不仅为群众办事提供了极大便利,也为企业办事提供了强大助力。“我要开办企业一件事”将企业开办涉及的营业执照申领、社保登记、公积金开户登记等业务,通过材料精简、数据共享,全链条集成为“一件事”,相关信息一次采集即可完成所有事项办理。截至目前,“海易办”平台“一件事一次办”累计办件量超753万件。

个人出生上学、就业创业、退休养老,企业开办、缴纳税费、变更注销……省大数据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海易办”将继续坚持从企业和群众视角出发,把“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优化升级相关专区服务,推动其成为海南自贸港办事新风尚。

龙华区坡巷社区首届“巷邻里”爱心便民集市受欢迎 社区达人显身手 邻里互助暖人心

记者进社区

丰富多彩的志愿服务、别出心裁的手工艺品、爱心义诊义剪……近日,龙华区金宇街道坡巷社区联动多方资源共同开展首届“巷邻里”爱心便民集市活动,把便民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在“小集市”中迸发出“大能量”,提升居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本报记者 卢晓霞 特约记者 萧海山



打造便民惠民幸福圈

集市上,电器维修、口腔义诊、就业咨询、中医诊疗、爱心义剪、创意手工、美食品尝等摊位一字排开。记者看到,摊位设计充满了暖心元素,绿色主色调营造了明亮舒适的清新与自然感,各摊位前人头攒动,贴心多样的服务内容和摊主们亲切热情的服务态度,吸引了不少居民前来“赶集”。

“这台榨汁机的调档键坏了,我现在在拆下来查看下内部情况。”在“社区达人”罗明瑞的电器维修摊位上,摆放

“红色力量”送温暖

记者看到,活动现场还开展了禁毒知识宣传,为居民奉上了“一站式”的便民服务。当天,“坡巷先锋”党员志愿者们身穿马甲,在各个摊位上热情地服务着居民,传递着来自社区的真挚关怀,汇聚成一股温暖社区的红色力量。“我们通过活动为社区居民带来了便利,让居民省去了奔波之苦,非常有意。”社区党员志愿者吴中志忙前忙后,综合协调、维持秩序等,为有需要的居民提供帮助。

者前来问诊,告知医生其身体情况后,认真聆听医生的建议,随后用方言为长者详细复述了医生给出具体的诊疗建议和治疗方案,帮助居民及时掌握自己的健康情况。

“此次爱心便民集市通过居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展开,整合辖区各类爱心商铺、志愿服务团队、‘社区达人’等,为居民提供贴心暖心的惠民服务,让居民既是受益者,也是社区治理的参与者。”坡巷社区相关负责人介绍,社区将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坚持以居民需求为切口,充分发挥共建单位的资源优势,进一步拓宽便民服务渠道,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让居民生活幸福感持续提升,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治理新格局,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爱心便民集市现场,丰富多彩的志愿服务受到居民欢迎。 本报记者 卢晓霞 摄

海口爱心志愿者捐献造血干细胞救助北京患者 “愿为更多人带去希望与力量”



小林在接受造血干细胞采集,挽救一名血液病患者生命。 本报记者 康登淋 摄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陈歆卓)6月12日上午,海口市人民医院血液科造血干细胞采集室内,海口爱心志愿者小林(化名)躺在床上,看着自己的血液汇入机器,缓缓析出延续生命的“火种”。作为海南第198例、全国第17751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他捐献的“生命火种”将被送往北京,为一名血液病患者点亮生命的希望。

“我从2013年起开始参与爱心献血,每三个月会献一次。”小林说,在一次献血时,志愿者询问他是否愿意进行造血干细胞留样,他毫不犹豫地同意了。“我妈妈曾深受疾病的折磨,在许多人的关爱和帮助下,她才重获健康。”小林告诉记者,那段经历让他深刻体会到生命的脆弱与宝贵,也坚定了他奉献的决心,愿尽自己所能为更多人带去希望与力量。

今年3月,小林接到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通知,他的血样与北京一名血液病患者初步配型成功。“当时我感到非常兴奋,能有机会去帮助别人,为一个家庭带去希望,这是一种莫大的幸福。”小林告诉记者,他的家人也支持他的决定,并为他感到骄傲和自豪。

得知配型成功后,小林给患者写了一封饱含真诚鼓励和祝福的信,他写道:无论未来的路有多么曲折,都请你坚定信念,勇敢地活出属于我们两人的精彩。愿你早日康复,享受属于你的美好未来!患者则回信道:“我会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新生命,努力地抗击病魔、恢复健康,为社会作出更多贡献,将您的善意传递下去,让更多的人感受到爱和温暖。”

市人民医院血液科副主任医师沈美晓介绍,造血干细胞是造血细胞和免疫细胞的起源,具有增殖、分化的能力,造血干细胞移植是治疗白血病等血液疾病的常见手段之一。捐献造血干细胞不会对捐献者的健康产生长期影响,在采集造血干细胞后的约1至2周内,捐献者的血象就会逐步恢复正常。

据了解,目前海南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登记的志愿者数据已超4万人份,非血缘造血干细胞捐献已达198例。省红十字会呼吁,希望更多适龄、健康公民踊跃加入造血干细胞捐献队伍,在爱心献血时多预留6-8毫升的血样,为更多血液病患者和家庭留下希望,让生命在奉献中延续。

进入禁止行人通行的立交桥会如何处罚? ——海南交警解答市民关心的交管业务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黎越)驾驶证可以提前3个月换证吗?行人进入禁止行人通行的立交桥会如何处罚?……6月12日,海南交警针对近期群众较关心的交管业务问题进行了解答。

1. 非营运小型客车(面包车除外)、摩托车第二年申领年检标志需要哪些条件、手续或资料?

答:如果车辆是注册登记6年以内符合标准的免检车,在免检期内,每2年可直接通过交管12123申领检验合格标志,未申领检验合格标志的,上路行驶将面临处罚。机动车检验可在检验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申请办理;办理业务前,须将涉及机动车的道路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

2. 行人进入禁止行人通行的立交桥及其他桥梁,将面临什么处罚?

答:行人进入禁止行人通行的立交桥及其他桥梁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38条,根据有关规定:非机动车驾驶人将面临罚款50元或警告。

3. 驾驶证有效期临近,可以提前3个月换证吗?

答:驾驶证到期前90天内可以进行换证。目前可通过线上线下两种方式进行办理。 线下需驾驶人携带身份证、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证明和半年内一寸白底免冠照片,前往车管所办理;或携带身份证直接到有自助体检机的车管所、警医邮网点、24小时自助车管所等地,通过自助体检机完成体检后现场办理。线上可通过交管12123手机APP进行办理。 办理时,应提前在具备互联网传输身体条件证明的医院参加体检。流程与期满换证、补换领驾驶证的操作步骤一致。

4. 小客车增量指标逾期未使用未达3年,现在可以直接申请指标吗?

答:现在不受约束,可通过海南省小客车保有量调控管理系统(www.hnjctk.gov.cn)、海易办APP或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需重新申请。申请通过后即可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登记上牌。

5. 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将面临什么处罚?

答: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路行驶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113条,根据有关规定:机动车驾驶人将面临罚款100元的处罚。

群众关心关注热点难点权威解读

垃圾分类少儿绘画比赛结果出炉

本报6月12日讯(记者龙易强)11日,记者从海口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践行新时尚 垃圾分类志愿行”少儿绘画比赛结果日前出炉,评选产生一等奖100名,二等奖200名,三等奖300名,优秀奖503名,100名教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20所学校获得最佳活动组织奖等。

据悉,活动于今年4月起征集作品,按年龄段共设置幼儿园组、小学低年级组、小学高年级组、初中组、高中组5个组别,采取学校初审、区教育局复审推荐、市一级最终

评审的方式进行。据统计,此次绘画比赛投稿作品近20000幅,入围决赛的作品有1942幅,共覆盖269所学校。此次获奖的个人及单位将获得证书及奖品,获奖学校在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学校认定中将获得相应的垃圾分类基础奖励积分。

海口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希望以此活动为契机,鼓励全市广大师生、家庭共同参与垃圾分类,营造“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区,辐射整个社会”的良好氛围,推动我市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